

類 科：績效審計

科 目：財務行政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根據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，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，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，試請就成本效益分析的各種評估方法及其決策準則說明之。若依各評估方法的決策準則所產生計畫的優先順序有所不同時，應如何處理？（25 分）
- 二、政府提出追加預算與特別預算之法定條件為何？這兩種預算的最大差別為何？試請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- 三、試請根據尼斯坎南（Niskanen）的官僚理論模型，說明其對政府支出水準的效率有何影響？（25 分）
- 四、何謂基金？我國政府基金的種類有那些？公教退休撫卹基金屬於那一類？為何公共財務管理要採基金制？試請說明之。（25 分）